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(镇盛镇)EPC(三期)[项目编号: JG2025-093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查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春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众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;(成)中亿合信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东鼎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;(成)博智顺为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东中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中乾工程勘察设计(集团)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茂名市茂南区镇盛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: 0668-2380280

联系人: 戴先生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茂名市茂南区镇盛镇人民政府

联系地址: 茂名市茂南区镇盛镇 624 号

联系电话: 0668-2380280



招标人名称: 茂名市茂南区镇盛镇人民政府

日期: 2025年3月31日